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以直接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、表决方式、决议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麒麟信安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麒麟信安”）的长期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广东麒麟信安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，信用情况良好，公司能够有效控制被担保对象的经营及管理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能切实有效地进行监督和管控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担保相关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回避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》之签字页)



与会董事签名:

杨涛

杨涛

刘文清

刘文清

任启

任启

杨子嫣

杨子嫣

刘桂良

刘桂良

刘宏

刘宏

叶强胜

叶强胜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年8月3日